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kland Investments Company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WINSOR PROPERTIES HOLDINGS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南聯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6)

Wkland Investments Company Limited
之財務顧問

南聯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之財務顧問

 **中信證券國際**
CITIC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CIMB**
聯昌證券有限公司

聯合公告

(1) 中信証券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代表

WKLAND INVESTMENTS COMPANY LIMITED

就南聯地產控股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
(不包括萬科置業(香港)有限公司、

WKLAND INVESTMENTS COMPANY LIMITED
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收購之股份)
提出無條件強制現金要約結束

(2) 暫停買賣

(3) 董事辭任

(4) 各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上市公司要約結束及暫停買賣

Wkland Investments與公司共同宣佈，上市公司要約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一)結束。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即上市公司要約文件所載接納上市公司要約之最後時限及日期，Wkland Investments已根據上市公司要約收到合共15,935,988股股份之有效接納，佔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14%。上市公司要約並無修訂或延期。

緊接上市公司要約之要約期間(定義見收購守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開始前，Wkland Investments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並無持有、控制或直接擁有任何股份及股份權利。因股份銷售完成但於上市公司要約開始前，Wkland Investments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持有205,835,845股股份權益，佔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79.26%。經計及根據上市公司要約所收到15,935,988股股份(佔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14%)之有效接納，Wkland Investments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於上市公司要約結束後擁有合共221,771,833股股份權益(佔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85.40%)。

於上市公司要約結束後，37,913,455股股份(佔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4.60%)由公眾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因此，公司無法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之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由於上市公司要約結束後公眾持股量跌至低於1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8.08(1)條附註1，股份將自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四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

Wkland Investments將在合理可行情況下盡快採取適當步驟，包括但不限於向第三方出售其持有之若干股份、透過配售代理配售減持其持有之若干股份及／或其他合適措施，以將股份之公眾持股量恢復至不少於25%。公司將於達成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之最低公眾持股量後申請恢復股份買賣。

董事辭任

誠如Wkland Investments與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三日之聯合公告及上市公司要約文件所述，周偉偉先生、陳周薇薇女士、區慶麟先生、鄭維志先生及鄭維新先生將自上市公司要約結束後翌日(即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四日)辭任董事職務。然而，由於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公告即將刊發，故公司已要求並已獲辭任董事同意，將彼等辭任之生效日期押後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一日。

各辭任董事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董事會謹此感謝辭任董事任內對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

各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為配合上述董事辭任之生效日期押後，其他管理職務及各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動自二零一二年九月一日起方會生效。因此：

- (a) 鄭維志先生將終止為公司主席、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及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
- (b) 周偉偉先生將終止為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 (c) 馮靜雯女士將終止為鄭維志先生及鄭維新先生之交替董事；
- (d) 王文金先生將成為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
- (e) 闕東武女士將成為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f) 張旭先生將成為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

上述所有事宜將自二零一二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茲提述(i)南聯地產控股有限公司(「公司」)、永泰地產有限公司及Wkland Investments Company Limited(「Wkland Investments」)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四日之聯合公告；(ii)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日之通函(「通函」)；(iii)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七月九日之公告；(iv)公司、永泰地產有限公司及Wkland Investments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七月十六日之聯合公告；(v)公司與Wkland Investments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三日之聯合公告；及(vi)公司與Wkland Investments所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三日之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上市公司要約文件」)。除本聯合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聯合公告所用詞彙與上市公司要約文件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上市公司要約結束及暫停買賣

Wkland Investments與公司共同宣佈，上市公司要約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一)結束。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即上市公司要約文件所載接納上市公司要約之最後時限及日期，Wkland Investments已根據上市公司要約收到合共15,935,988股股份之有效接納，佔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14%。上市公司要約並無修訂或延期。

緊接上市公司要約之要約期間(定義見收購守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開始前，Wkland Investments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並無持有、控制或直接擁有任何股份及股份權利。因股份銷售完成但於上市公司要約開始前，Wkland Investments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持有205,835,845股股份權益，佔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79.26%。經計及根據上市公司要約所收到15,935,988股股份(佔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14%)之有效接納，Wkland Investments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於上市公司要約結束後擁有合共221,771,833股股份權益(佔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85.40%)。

除Wkland Investments根據股份銷售協議所收購銷售股份及根據上市公司要約就15,935,988股股份之有效接納外，Wkland Investments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於要約期間概無收購或同意收購任何股份及股份權利。於要約期間，Wkland Investments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概無借取或借出公司任何相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第22條附註4)。

下表載列(i)緊接上市公司要約開始前；及(ii)緊隨上市公司要約結束後公司之股權架構：

	緊接上市公司 要約開始前		緊隨上市公司 要約結束後	
	股份數目	概約 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 百分比(%)
Wkland Investments及 與其一致行動人士	205,835,845	79.26	221,771,833	85.40
公司之其他關連人士／ 永泰之董事				
周偉偉先生(董事)	2,713,000	1.04	0	0
陳周薇薇女士(董事)	70,000	0.03	0	0
鄭陳秀清女士 (董事鄭維志先生之配偶)	27,000	0.01	0	0
郭炳聯先生(永泰之董事)	500	0.00	0	0
小計	2,810,500	1.08	0	0
其他公眾股東	51,038,943	19.66	37,913,455	14.60
總計	259,685,288	100.00	259,685,288	100.00

上市公司要約項下應付現金代價(經扣除賣方從價印花稅)之股款已經或將會盡快以平郵方式寄交相關接納要約之股東，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惟無論如何將於過戶登記處接獲已填妥之接納當日起計七個營業日內寄發。

於上市公司要約結束後，37,913,455股股份(佔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4.60%)由公眾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因此，公司無法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之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由於上市公司要約結束後公眾持股量跌至低於1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8.08(1)條附註1，股份將自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四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

Wkland Investments將在合理可行情況下盡快採取適當步驟，包括但不限於向第三方出售其持有之若干股份、透過配售代理配售減持其持有之若干股份及／

或其他合適措施，以將股份之公眾持股量恢復至不少於25%。公司將於達成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之最低公眾持股量後申請恢復股份買賣。

董事辭任

誠如Wkland Investments與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三日之聯合公告及上市公司要約文件所述，周偉偉先生、陳周薇薇女士、區慶麟先生、鄭維志先生及鄭維新先生將自上市公司要約結束後翌日(即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四日)辭任董事職務。然而，由於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公告即將刊發，故公司已要求並已獲辭任董事同意，將彼等辭任之生效日期押後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一日。

因此，自二零一二年九月一日起：

1. 周偉偉先生、陳周薇薇女士及區慶麟先生將辭任執行董事職務；及
2. 鄭維志先生及鄭維新先生將辭任非執行董事職務。

各辭任董事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董事會謹此感謝辭任董事任內對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

各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為配合上述董事辭任之生效日期押後，其他管理職務及各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動自二零一二年九月一日起方會生效。因此：

- (a) 鄭維志先生將終止為公司主席、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及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
- (b) 周偉偉先生將終止為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 (c) 馮靜雯女士將終止為鄭維志先生及鄭維新先生之交替董事；
- (d) 王文金先生將成為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
- (e) 關東武女士將成為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f) 張旭先生將成為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

上述所有事宜將自二零一二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Wkland Investments Company Limited
董事
闕東武

承董事會命
南聯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周偉偉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三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南聯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張旭先生、闕東武女士、周偉偉先生、陳周薇薇女士及區慶麟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文金先生、陳志裕先生、鄭維志先生*及鄭維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紀利先生、羅嘉瑞醫生及鮑文先生

* 交替董事：馮靜雯女士

南聯董事對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與上市公司要約、要約人、其聯繫人及與要約人一致行動人士有關者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聯合公告內表達之意見均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本聯合公告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當中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要約人之董事為杜晶先生及闕東武女士。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萬科之董事為王石先生、喬世波先生、郁亮先生、孫建一先生、王印先生、肖莉女士及蔣偉先生，而萬科之獨立董事為齊大慶先生、張利平先生、陳茂波先生及華生先生。

要約人及萬科董事對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與南聯、其聯繫人以及與南聯一致行動人士有關者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聯合公告內表達之意見均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本聯合公告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當中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本聯合公告之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